

#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洁能”、“公司”或“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科达洁能全资子公司安徽科达洁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新材料”）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7年11月，安徽新材料向四川广兴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兴锂电”）增资1,500万元，增资完成后安徽新材料持有广兴锂电20%股份，广兴锂电成为公司关联方。

因业务发展需要，安徽新材料在日常经营中需向广兴锂电销售原材料—工业级碳酸锂。预计本月至2018年12月，安徽新材料向广兴锂电销售总额为40,000万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月至 2018 年 12 月 预计金额	预计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四川广兴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90%

#### 二、公司全资子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安徽科达洁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亚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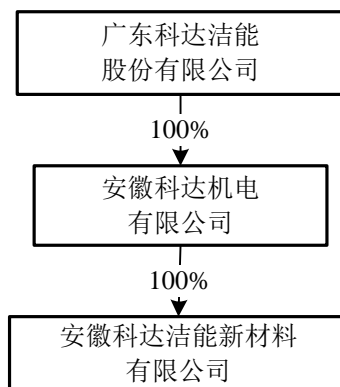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经济开发区

成立日期：2015 年 08 月 27 日

注册资本：3,000.00 万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碳微球的生产与加工；碳材料的研发；碳酸锂销售，锂离子电池材料相关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



### 三、关联方介绍与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简介

公司名称：四川广兴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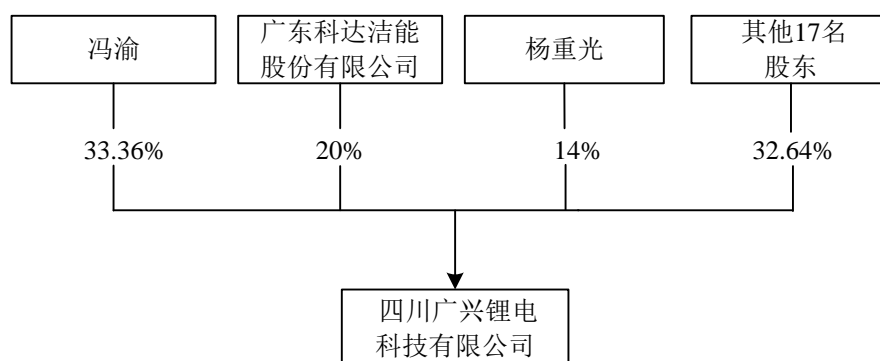
注册地址：四川省阿坝州汶川县漩口镇瓦窑村

成立日期：2014 年 10 月 8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整

经营范围：工业级碳酸锂、氯化锂的销售；电池级碳酸锂、工业级碳酸钙的生产与销售；电池级氢氧化锂的生产。

股权结构：



#### （二）关联关系

广兴锂电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五）项“中国证监会、本所或者上市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广兴锂电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新材料向广兴锂电销售原材料—工业级碳酸锂。

该产品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实际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安徽新材料向广兴锂电销售工业级碳酸锂目的是延伸其产业链，有利于安徽新材料锂电材料业务长远健康发展。该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内部审批程序**

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时不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该关联交易尚需取得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该交易情况并在本次董事会上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产生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独立性无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夏跃华



罗民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12月5日